

朱亚南 著

不定人称句型

——
散文随笔选

BUDING RENCHENG JUXING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JIEFANGJUN WENYI CHUBANSHE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图书馆



207600746

I267

Z895

不定人称句型

朱亚南 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 760074

2A789/4 05

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不定人称句型/朱亚南著. - 北京:解放军文艺出版社,2000.10
ISBN 7-5033-1301-3

I.不… II.朱… III.①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48599 号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白石桥路 42 号 100081)

电话:62183683

http://5033.peoplespace.net

E-mail:jfwycbs@public.bta.net.cn

三河市天利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所经销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A5 1/32 印张:8.375

字数:206 千字 印数:1-4000

定价:13 元(膜)

目 次

- [1] 大表兄来归
- [8] 埃菲尔铁塔随想录
- [14] 访法三章
- [26] 兵韵
- [33] 马来西亚缀记
- [41] 红河水南流
- [77] 圣保罗纪事
- [88] 青年军的后代
- [92] 焚
- [118] 朗朗兵歌 耿耿兵心
- [124] 清贫的“富翁”
- [130] 战士歌中应有铁
- [134] 带兵要有这一手
- [138] 不定人称句型
- [143] 大难不死说“万一”
- [146] 生命贵在质量
- [152] 车过青龙桥

- [154] 春水的感知
- [156] 速写黄宏
- [165] 当年的好兵
- [175] 鹭岛童话
- [190] “面包车艺术团”的启示
- [199] 赞美“原罪”
- [208] 小弟上大学
- [212] 只要还能歌唱
- [222] 连队美食
- [228] “具体景象”
- [231] 晋升下士副班长
- [236] 绿茵场上的“拼命三郎”
- [246] 埃及访古二题
- [258] 尼罗河,生命的欢歌

大表兄来归

1948年的秋天，我父亲为谋生计，离开久居的北平，赴厦门大学任教。举家南迁，途经上海时，因等船停留数日。趁这个机会，母亲领着我寻访多年不见的大表兄。

依稀记得，进入一幢挺阔气的大旅馆，叩开房门，迎出一位勋阶耀眼、身材伟岸的军官。姨甥俩见了面，二话不说，相互抱头痛哭，悲恸声良久不止。当时我年方七岁，愣怔怔地站在一旁，并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这是我第一次看见大表兄，也是49岁以前惟一的一次。

或许真有所谓的“第六感觉”。42年之后的一个温暖的秋夜，在首都机场国际航班的入港口，从海外归来的熙熙攘攘的人流里，仅仅凭这点儿褪色照片似的淡淡的记忆，我一眼就认出了大表兄。

上前询问，果然不错。没费什么劲，轻易完成了母亲千叮咛、万嘱咐委以我的迎亲重任。

大表兄年逾古稀，却步履矫健、身姿挺拔。比我孩提时的印象似乎矮了一点儿，头发也几乎全白。

握着他的手，一种从未有过的，亦近亦远、亦亲亦疏、亦即亦离的复杂情感，雾一般升腾、弥漫，顷刻溢满了我的心房。

我母亲是他的七姨，他母亲是我的大姨。虽为血脉相通的表兄弟，毕竟在过去漫长的岁月里，我与他是“两股道上跑的车”。大

表兄追随蒋介石戎马一世，在台湾官至中将，退休后侨居美国。且又皈依了上帝，笃信基督教，潜心研究圣经，并有很深的造诣。而我这个唯物论者，与之相向对话，该从何处寻求“共同语言”呢？

起初不过礼节性的寒暄。及待说起母亲行动不便，特意嘱我来迎接大表兄时，他的脸色忽变，眉宇间透出关切和不安，操着满口的冀东乡音问我：“七姨她老人家身体可好？”

我答：“母亲心脏、血压都没问题，只是近几年记忆力减退得厉害。可她无时不惦着大表兄。你寄来的照片，她摆在案头，天天看、天天叨念。”

“唉，七姨……”大表兄声咽语塞，眼圈湿润了。

大表兄自幼与我母亲感情笃深。阔别近半个世纪，老人日夜盼他能有归日，“望眼欲穿”四个字远不足以形容。三年前的除夕夜，她做过两首七绝，嘱我请一位书法家写成立轴，遥寄远在美国“北卡”州的爱甥。诗稿尚在，兹录于下：

其一，“少小别亲图报国，重洋远渡自成家。儿孙绕膝多良驥，遥祝新春笑语哗。”

其二，“慈亲谢世孤鸿远，世变沧桑归路宽。婵娟万里欣共赏，何若相偕唱‘月圆’。”

诗前小序云：“忆昔在沪与甥一别，凡四十载矣！近始有联系，知彼已儿孙满堂。余以耄耋之年，翘首彼岸，倍加思念，深望其早日来归也。”

七绝之一的首句“少小别亲图报国”，意谓卢沟桥事变爆发的1937年，正在北平上学的大表兄激于国仇家恨，悲愤已极，几度痛哭流涕。他决意弃笔从戎，不顾寡母的泣诉苦留，毅然投身军旅，参加了抗战。

正如杜甫诗云：“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此一去音信绝少。

若干年后，断续听母亲说，大表兄随军南撤，曾坠落湘江，奇怪的是沉入水底竟能仰见灿烂的星空，自己也不知怎么爬上岸的。

后又远征缅甸，过野人山时，许多同伴被一种“折着跟斗追人”的旱地大蚂蟥钻入耳鼻致死，亏他略具昆虫知识，借空投的药物防身方保无虞。更幸运的是，对日军作战，阵亡者无数，惟他屡次身临火线，却从未受过伤。

提及大表兄这段经历，母亲每每叹道：“当初他要是去了延安多好，你大姨也许还能跟他团圆。”

七绝之二的首句“慈亲谢世孤鸿远”，尤其饱含着骨肉拆散、生离死别的血和泪。

用旧话说，我大姨确实命苦。年轻时硬叫后婆婆逐出家门，丈夫又被日本人抓劳工死在东北。惟一的宝贝儿子从军远行，杳如黄鹤。她孤单一身，寄人篱下，日子过得非常艰难。

我家搬回北方后，有一年冬天跟母亲去看大姨。在一间又脏又冷的小黑屋里，她喊我过去，骨瘦嶙峋的手伸进破大襟底下，摸摸索索地掏出一小团什么东西，递给我。抚平一看，是一张票子，合现在的两角钱。

“小亚呀，去给大姨打二两酒来，剩下的你买冻海棠吃。”

我知道她喝了酒好骂人，迟疑着没动。

大姨见状长叹，像要吐尽内心无量的悲苦而不能。她按着胸口窝说：“大姨这里头忒闷哪！喝口酒，说说话还好受点子。去吧，大姨希罕小亚儿，骂人也不骂你，别怕，啊！”

1954年，我大姨在北京去世。生前她苦熬苦度，盼能趁着有口气的时候跟儿子见上一面。这个愿望几乎成了她惟一的精神支柱。弥留之际，她眼睛看不见了，手里还紧紧捏着大表兄的照片……

大姨身后一贫如洗。我母亲卖了一只手镯，才凑够钱给她下葬。

事过多年以后，母亲只要一想起，还是难过得不行。老是说：“你大姨死的太苦！好些日子病在床上不能动弹，死后头发都

擀了毡，梳也梳不开……”

大表兄何年何月怎么得知他母丧噩耗的，其时怎么哀痛悲悼的，我都不清楚，也没有问，怕惹他伤心。从信上看，他原有心把大姨的遗骨奉安美国，但这次回来改变了主意，仅在坟前祭扫，并竖了一块新的墓碑。

比起大姨，我母亲的“命”确实好上了天。赶上国门敞开、归路宽广的清明盛世，老人“何若相偕唱‘月圆’”的心愿，终于在有生之年得以实现。

仲秋佳节，也是我母亲的85岁诞辰，大表兄特设宴祝寿。饭店很豪华，筵席很丰盛。亲朋满座，儿孙承欢，一派喜气洋洋。

第一个节目是祝寿兼“借寿”，按欧美方式分食生日蛋糕，齐唱《祝你生日快乐》。

我父亲生前的挚友、“未名社”的创始人之一李霁野老先生趁兴献诗一首：“慈母胸怀宽似海，天涯赤子感恩诚，欣闻祖国新风貌，万里归来祝鹤龄。”母亲格外高兴，即席吟诗两句：“明秋花好月圆日，老我巍然倚南山。”

西洋传入的礼仪引发了东土学究的诗兴，令我觉得挺有意味。且又想起大表兄每回给我母亲来信，字里行间总少不得“上帝降福”、“祈主佑护”等语；而提及“姨母大人”或其他长辈，皆另行起笔或空过一格再写，又颇具孔孟熏陶的华夏古风。据此我推想，他今天的祝酒辞，会不会也是“中西合璧”、“道教归一”呢？

正揣度着，大表兄起身举杯，浓重的乡音透着真诚与激动：“回国给姨母祝寿，这是我多年的心愿，今天总算如愿以偿。想当年，七姨对我关心备至，教我知书达理。我远游在外，七姨又原谅我未尽人子之道的罪过，为我安亲葬母，七姨待我真是恩重如山！可以说，七姨就是我的母亲。我敬七姨这杯酒，祝您老人家康泰延年，福如东海，寿比南山！”

平素酒不沾唇的母亲，含泪捧杯，一饮而尽。

我代母亲作答，举杯回敬大表兄，玻璃酒盅凌空相碰，发出脆响，余音袅袅，既悦耳又动心。

哦，大表兄，虽然你去得那么久，走得那么远，却终归心连祖国的热土，血溶民族的神韵！我甚至突发奇想：倘若被溪口雪窦寺住持长老誉为“天下第一孝子”的蒋介石仍在台湾主政，也定难责备他这位老部下回来的不对，话说得有误。

大表兄返回美国之前，由我陪同作“北京一日游”。

在颐和园登上石舫，波光粼粼的昆明湖尽收眼底。触景生情，他同我谈起慈禧太后的穷奢极欲和北洋舰队的全军覆没。继而由远至近，言及40多年前震惊中外的辽沈战役。

母亲给我讲过，当时大表兄作为国民党“剿总”的高级参谋，奉命前往沈阳督战，一下飞机便落入解放军的重围。四面楚歌，归途断绝。无奈化装成教书先生，居然瞒过沿途的盘查，取道营口乘船返回上海。

以我的年龄，自然没赶上参加这场决定中国命运的大决战。但是，我入伍所在的部队恰是东北野战军的三大主力之一。前辈们纵横松辽平原、扬威凌河两岸的辉煌战史，早已引为我的自豪和荣耀。往常与人论起辽沈战役的胜利，我总是不禁要表白一番，某地某仗“是我们军打的”，如何如何。

谈打仗总难免有火药味，况且又是“交战的双方”在如此特定的情况下。故我想掉转话题，唠点儿别的内容。

可是大表兄谈兴正浓，照直摆他那段“走麦城”的经历：“……坐的大车被截住接受检查，一个十几岁的小兵看我手上没有茧子，怀疑我是逃亡地主。我拔出钢笔，说我是教书的。正好过来一个军官，说部队需要文化人，动员我参军。我说家有老婆孩子，没我挣钱糊口都得饿死。这才放我过了卡子……”

大表兄边说边笑，俨然一副“过来人”的超然态度。

一日游的最后一站是天安门广场。在人民大会堂前，我与大

表兄留了一张合影。时隔不久，相片冲出来看，照得真挺不错，两人倚肩并立，很有军人风度。背景收进了大会堂门前的十根圆柱，嵌在堂额正中的五星国徽清晰可见。这是后话。

当时已临近黄昏。夕阳似火，落霞如炽，绿树红墙渐渐暗淡，昔日皇宫的琉璃瓦顶闪烁着令人捉摸不定的奇光异彩。附近有人放风筝，鸢形的、蝶形的、龙形的、鱼形的，被条条细线牵曳着，在北京傍晚的秋空下飘飘摇摇。

大表兄环顾四周，若有所思。忽用一种似对人亦对己的口气说道：“从前我信过这个主义，那个主张，而且决不是说说而已，确实是在身体力行。年纪大了才一天比一天明白，不管多么权高位重的人，多么努力去做的事，成也好，败也好，都是过眼烟云，谁也不能回天转日。彻悟之后，我只相信上帝，因为惟有上帝才是永恒的，才是全能的。”

我闻此言，不禁联想大仲马的名著《基督山伯爵》。小说主人公爱德蒙从法利亚长老那里承袭了巨额财宝和丰富的知识，完成了一系列复仇和报恩的壮举之后，一度认为自己是无所不能的神。后来他发觉，人间还有许多事情决非人愿人力可以左右，终于不得不折服，承认“最强的还是上帝”。

大表兄不等于爱德蒙，我也不想同他讨论哲学。但是，我确有我的看法，不便一吐为快，也还是暗自为他的话作了个注释：“全能的上帝”即所谓物质世界的客观规律。自然规律和历史规律是不可抗拒的，孙中山先生早有所感，故曰：“世界潮流，浩浩荡荡，顺之者昌，逆之者亡。”马克思博士则在一百多年前就对这个宇宙、世界和社会、人生的根本问题作过精深博大的科学论述。更重要的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论和辩证唯物论已经被过去、现在和正在发展的实践验证为颠扑不破的真理。即使如此，真正的共产党人也从不把马老先生奉为上帝，更不把他的著作当成圣经。

不过，现在与我并肩漫步于天安门广场的，是一位侨居海外、

万里来归的古稀老人，对他总结自己一生得出的结论和见解，无论怎么表达，我都情愿含笑恭听。再过 28 小时，即在明晚十点左右，他将告别深深依恋的故土和亲人。此时此地，我惟一的愿望就是让他带着一颗满足而平静的心，重返大洋彼岸的家园。

.....

去年 11 月初，收到大表兄的来信，全文如下：

“表弟及弟妹：

承导游并厚宴，谢谢，谢谢。

我等于十月十九日晨安抵洛杉矶，二十三日飞抵北卡。因迁新居多须整理布置，籍迟报平安，深以为憾，尚祈原宥。

此次祖国之行，一偿亲恩、乡思、友情之宿愿。但时日过短，未尽万一。惟对诸亲友之扶持、护卫、款待、照顾、关怀，使我二人平安喜乐去来，则祇有感谢与祝福。

津、京、保定、西安，姨母、兄嫂、弟、妹、表弟、表妹、侄男、侄女以及姻亲、旧友、同窗均留予我等不尽之思念。明秋若体力尚健，当再团聚。余再叙。敬祝

万事吉祥

神与同在。

表兄 敬上
表嫂
十·二十九

照片请留阅，并希便中呈姨母阅。”

啊！大表兄，盼你再来。

1990 年 12 月

埃菲尔铁塔随想录

关于地球史与人类史的长短殊差,有位专家做过如此形象的表述:把书一本一本摞起来,摞到埃菲尔铁塔那么高,设为地球史龄;轻轻掀开最顶上那本书的“薄薄的第一页”,则等于人类史龄。

多少年过去了,这个高妙的比喻,一直令我思思不已。

九月的巴黎,晚风习习,凉意袭人。

远离祖国的我们,现在正面对着举世闻名的埃菲尔铁塔。

耸立在塞纳河畔战神广场上的这座钢铁结构的巨塔,落成于1889年,总高330米,全重9000吨,是用15000多个预制件焊接起来的,堪称举世无双。

历经一百年的风风雨雨,它依然雄姿不减,加以现代科技和艺术结合的灯光装饰,入夜尤为壮观。远远望去,宛若苍穹深处吊下来的一盏硕大无朋的大灯笼,轻盈、剔透、辉煌,直令满天繁星也相形失色。

仰观埃菲尔铁塔的高大雄伟,引我想起那位专家的妙喻。神思致远,却无人类渺小的慨叹。

是的。从我们最老最老的老祖宗,在极远极远的远古,用笨拙的“手”打制出的第一把石刀或石刮,混沌迷茫的目光初透悟性的曙色,开始以自己的劳动向洪荒大地谋食求生,从而与猿猴之属分野的那石破天惊的一刻起,到公元20世纪90年代的今日此时,人

类约有 300 万年的史龄，比之我们生存于斯的这颗蔚蓝色行星以亿万年代计的“球龄”，确实不能不承认那仅是“薄薄的一页”。

然而，这一页，在覆盖地球表面的莽林、旷野、高山、大漠和无边无际的海洋上艰难地撰写了 300 万年的“薄薄的一页”，包含着多么丰厚的内涵啊！

且不说漫漫史前长夜。自有文字以来所产生的记录和标志文明进程的浩如烟海的书卷，如果一本一本摆起来，不必尽其全部，大抵也会超过埃菲尔铁塔之高！

比喻总归是比喻。没有谁会真的把书本摆起来和埃菲尔铁塔试比高低。倒记得几年前报载一则趣闻：法国一飞行员决意创造奇迹，违法冒死驾机穿越塔底的洞。他一举成功，出了名也受了罚。本世纪初，更有异想凌虚翱翔者，两臂安上自制的布质翅膀，攀上塔顶，一跃而下。这位勇士虽奋力振臂扇扑，也还是个自由落体，悲剧的结局可想而知。

一百多年前，到底设计铁塔的埃菲尔工程师是怎么想的？法国政府投资 745 万金法郎造这个庞然大物是为了什么？可以肯定地说，不会是鼓励人们跳塔学鸟飞，也不会是给若干年后机师出风头预设条件……

举目前视，隐约约可见塔内有电梯升降，塔顶有人凭栏。

同行的知情者告诉我，1967 年以来，每年到这里参观的不下 300 万人次。上铁塔要买票，票价分为几等，到最高一层要花 30 多法郎，晚上六点以后票价还要上涨。意欲凭高一览巴黎绝美的夜景吗？欢迎！欢迎！可得多掏腰包。历年的票款收入早就把造塔的成本补足了。

叹我囊底羞涩，更少金贵的外汇，登塔是不敢问津的，惟饱饱眼福而已。另外还买了几个小巧的铁塔模型。这种小玩意儿比原塔缩小一万倍，制作尚属精美，在使馆招待所小卖部每个售价七法郎，当纪念品馈赠亲友挺合适。埃菲尔铁塔是巴黎的象征。送一

座小铁塔，外加一小瓶法国香水，捎带一句笑话：“嗨，我给你带来了整个巴黎！”

不管铁塔为何种目的而建，我谓它与雄踞在香榭丽舍大道尽头、炫耀拿破仑一世盖世武功的凯旋门有异曲同工之效：显示着一种力量，激动着一种自豪，引发着一种向往。人是万类灵长，不会像狮虎吃饱了就停止捕猎、埋头睡觉似的，滞留于物质上的满足。人类有更高层次的追求，那就是精神的升华，是对自身创造力和潜在价值不断深化的开掘和认识。

来游铁塔之前，我们先在凡尔赛宫前拍照留影。因为时间紧促，规定停车 40 分钟。好不容易来一趟巴黎，神往已久的古宫名园就在眼前了，岂能过门不入！又怕误了车，参观成了“急行军”。

喔！那么多金碧的殿堂！那么多稀世的瑰宝！那么多珍贵的油画！一间间、一件件、一幅幅从眼前闪过……

我更寄情于绘画。半个钟点，浮光掠影，总的印象是：人画的像神，神画的像人。四壁上法王路易及家族成员的画像，个个呆板、木讷、死气沉沉，与中世纪的神像无异。而穹顶上画的希腊神话和北欧神话中的众神和天使，却千姿百态，呼之欲出，充满了生命的活力。

或许是画师们在王权面前诚惶诚恐，笔不从心，不得不把这拨子锦衣华服裹着的肉体凡胎着意神化，以示其至尊至贵至荣。而画起神来，反倒无拘无束，任自己的想像力跃动飞腾、上天入地，把对人的热爱、崇敬和赞美全部注入了笔端。结果是借神之形容扬人之精气，展现了人是天地间的主宰，人比神更强的大主题。

文艺复兴以来逐步取代神权、王权至上观念的人本主义，在那“薄薄的一页”中占有重要地位。人类的先进思想经由这个阶段，发展成放之四海而皆准的马克思主义真理，并在 19 世纪 70 年代实践为划时代的巴黎公社无产阶级革命运动。

追抚这段历史，令人抱憾的是，当年占领巴黎的工人作为一个

新兴阶级毕竟还不成熟，大敌当前，竟然窝在城里忙选举，听凭梯也尔等反动头子拥兵凡尔赛，得以喘息之后卷土重来。公社战士最后的呼号，终于在拉雪兹神父公墓被罪恶的枪声斩断，给世人留下了一曲悲壮激越的“国际歌”。其实凡尔赛距巴黎只有18公里，倘若不失时机，“宜将剩勇追穷寇”，完全可以摧毁这个反动堡垒。

“薄薄的一页”记载着人类的崇高与壮举，也录下了邪恶与丑行。

说起恶与丑，最难以置信的是连赫赫有名的埃菲尔铁塔也被一个骗子出卖过！

铁塔建成后，需得每隔七年油漆一次，每次用漆52吨。可能是法国政府财政上碰到了什么麻烦，1925年7月某天的《每日晚报》上登出一条消息，题为《巴黎能支付埃菲尔铁塔的修理费吗？》文章结尾甩下一句俏皮话：“埃菲尔铁塔难道不得不被卖掉吗？”

一般巴黎人看后大多一笑置之，孰料这却诱发了一个有心人的灵感。他叫维克托，是个职业骗子。他以压倒埃菲尔工程师的“大智大勇”，设计出一套空前也可能绝后的行骗方案：冒充法国官方高级代表，受命出卖埃菲尔铁塔。

说干就干。维克托神乎其神地召见了五名巴黎最大的废铁收购商人，煞有介事地陈述了政府的财力拮据和保全法兰西共和国的面子的极端重要性。要求商人们在绝对保密的条件下，各自开出收购铁塔的价格，由他代表政府择优选售。一个十足的倒霉蛋有幸中选。为了稳拿一笔举世无双、利厚齐天的大好生意，他双手捧给了维克托10万法郎好处费。钱到手，骗子逃之夭夭，踪影全无。

受骗收购埃菲尔铁塔，真乃天大的笑话！泄漏出去，天字第一号傻瓜的荆冠戴几辈子也摘不掉。倒霉蛋商人讲也不敢讲，告更不敢告，只剩下眼巴巴看着那直插蓝天的9000吨优质钢铁干咽唾沫的份儿。

想来真是利令智昏！马克思在论述资本的疯狂与愚蠢时说过：倘有三倍的利润，即使绞架摆在面前也敢铤而走险。

杰出的埃菲尔铁塔啊，你足可为这精辟的论点作证！

几年以后，那个闯过大风大浪的超级骗子在小沟里翻了船。维克托因偷钱被捕，连带审出了出卖埃菲尔铁塔的前罪，最终囚死囹圄。服刑期间，他在单身牢房的墙上钉了一张印有埃菲尔铁塔的明信片，下面写着：“卖 10 万法郎。”

伟大的埃菲尔铁塔，你蒙耻受辱至此，也算可以了。

在霓虹灯闪烁下，战神广场的喷泉幻化着五颜六色的光晕。透过这多彩的雾幕，但见夜行车辆尾灯汇成的“红河”正源源流过铁塔的门洞。以繁荣著称的巴黎确也繁华备至，埃菲尔铁塔愈见神气十足。而我却想，塔若有知，一定晓得在它目光可及的不远处，有一片更加富贵风流，但人的尊严与良知却全然泯灭，可以合法地买卖灵与肉的地域：巴黎“红灯区”。

此地的厉害，我已有所闻：一位赴法考察什么合作项目的同胞先生，闲来无事，误闯“红灯”。踱进一片酒吧，要了一杯咖啡，照例少不得金发碧眼的妙龄女郎“特殊招待”。小坐片刻，起身欲走时，一看账单，整个儿傻了。

掏钱吧。上下口袋翻了个底朝天，也凑不齐 400 法郎。人家这生意是在官方注了册、纳了税的，明码实价，合法经营，受法律保护。警方出面干预，当然理在老板。不知道这位落难的黄皮肤的顾客最后怎么脱得身？

明天早起赶乘飞机，夜游铁塔该结束了。

正待登车离去，忽然一阵骚动，左近几个摆地摊卖纪念品的黑人小贩兜起货，背上就走。接着尖厉的哨声划破夜空，黑暗里闪出一员高大的警察。躺在广场石台上的一位老人也掀起盖脸的报纸，艰难地坐起来，提上身边的手袋，蹒跚着走开了。

警察不会久留，黑人小贩们必须伺机返回，继续做他们赖以糊